

吳敬梓著

儒林外史

作家出版社

一九五六年·北京

出版說明

本書是以公元一八〇三年（清嘉慶八年）的臥閑草堂本爲底本，刪去了最末一回，加以校訂重印的。

這部書原來的回數，有五十和五十五兩說，而廣泛流行的刻本，却一直是五十六回。

作者吳敬梓死後不久，他的朋友程晉芳寫的文木先生傳，說這部書原稿是五十卷。道光咸豐年間人葉名灋的橋西雜記，其中更有『坊間所刊小說儒林外史五十卷』的記載。根據這些材料，似乎不但原稿是五十回，而且在道光年間還有五十回本的刻本。但是，一八六九年（同治八年）金和寫的跋語，却說『本五十五卷』。他提到最初的刻本是吳敬梓另一友人金兆燕在揚州刻的（估計當在乾隆年間）。初刻本是多少回，沒有明說；按語氣，好像就是五十五回。至於第五十六回，和全書的主題及敍寫風格、思想感情都不符合，過去替這部書作評的天目山樵，較近在中國小說史略裏談到這部書的魯迅先生，都未以第五十六回爲原作。因此，本書刪去了第五十六回，只保留最後的沁園春一詞，以爲結束。

在一八八八年（光緒十四年）曾有一種六十回本出現。其中多出的部分，故事既不倫不類，文字也很卑俗。書上自稱『增補』，顯然不是原作，我們未加考慮。

現存的五六十回本，較早的或較通行的，有以下各種：

一、一八〇三年（嘉慶八年）臥閑草堂刻本；

二、一八一六年（嘉慶二十一年）藝古堂刻本；

三、一八六九年（同治八年）羣玉齋活字本；

四、一八六九年（同治八年）蘇州書局活字本（即有金和原跋的）；

五、一八七四年（同治十三年）申報館活字本（天目山樵識語本）；

六、一八七四年（同治十三年）齊省堂增訂活字本（不是增補的六十回本）；

七、一八八一年（光緒七年）申報館第二次活字本（天目山樵評本）。

將以上各本互相校勘，可以看出藝古堂本是臥閑草堂本的覆印本，羣玉齋活字本是完全依據臥閑草堂本的排印本，其他各本也都是從臥閑草堂本而來。——臥閑草堂本實是所有各本的祖本。

那些從臥閑草堂本而來的各本，和臥閑草堂本並不完全相同。出入較大的是齊省堂本，其次是第二次申報館本（天目山樵評本）。由很多出入之處看得出，是由於兩本對原作欠缺了解，因而加以改動。例如：第六回寫小孩出天花，臥閑草堂本作「藥裏用了犀角、黃連、人牙，不能灌漿」。「人牙」原是過去醫治出痘陷伏的要藥，大約後來不甚通行了，兩本就改作「藥裏用了犀角、黃連，幾日不能灌漿」。第二十九回寫金東崖打荀運使秋風，臥閑草堂本作「承他情，薦在匣上，——『百兩銀子』。

「匣」是揚州一帶對同業公所一類組織的稱呼，兩本却改作「閘」，把鹽務上的河工上去了。

這是兩本相同而和臥閑草堂本不同的地方。又如：第九回寫楊執中的資格，臥閑草堂本作「廩生挨貢」，齊省堂本同，申報館第二次本（天目山樵評本）却作「廩生扶貢」；其實「挨貢」是廩生循次挨補歲貢的一種專稱，用不着改的。第三回敍范進送周學道，「直望見門」鎗影子抹過前山，看不見了」。申報館第二次本（天目山樵評本）同。齊省堂本改爲「直望那旗帶影子」，門鎗是官員出的儀仗，書中常見敍到，是用不着改爲「旗帶」二字的。這是兩本和臥閑草堂本或同或不同的地方。

從上例看出，臥閑草堂本不但是現存刻本中最早的刻本，而且也是可以認爲最接近於原作的刻本。我們採用臥閑草堂本作底本的理由即在於此。

臥閑草堂本雖然是最早與最接近原作的刻本；但也有許多刻顛倒了的字句和許多刻錯了的字形，間或還有挖補和爛板的地方。對於這一些地方，齊省堂本和申報館第二次本（天目山樵評本）却都做了些較爲正確的校訂。例如：第一回寫王冕「把一乘牛車載了母親」，臥閑草堂本作「把一乘牛車戴了母親」，「戴」字明是錯字，兩本都改正作「載」。第十一回寫鄒吉甫替楊執中置備管待公子的酒肴，臥閑草堂本先作「一隻鴨」和「鴨肉」，後又作「煮的雞」和「雞腿」，前後顯然不符，齊省堂本却統一作「雞」。第三回寫周學道眼中見范進「面黃肌瘦」，臥閑草堂本作「面黃飢瘦」，「飢」字明是錯字，申報館第二次本（天目山樵評本）改正作「肌」。諸如此類，我們就參考兩本，加以改正。

又，這部書存在着許多細節上的漏洞，齊省堂本在卷首『例言』中曾經提出的計有：

『范進家離城四五十里，何以張靜齋聞報即來？又如，婁太保爲遠太守之岳，兩公子係內姪；而魯太史爲太保門生，兩公子又與弟兄相稱；究竟太保是祖是父？又如，牛布衣客死，至牛奶奶尋夫時，相隔太久，且老和尚因此入都，後在四川，竟不提及，亦是缺筆。又如，杜少卿稱虞博士爲世叔，而敍其淵源似差一代。至於萬里冒官被拏，鳳鳴岐說秦中書弋，實，一面到台州投案，不及半月，乃云捐官知照已到浙江撫台行轅，斷無如此之速。』

此外還有齊省堂本『例言』所未曾列舉的，如：第二十五回明白交代鮑廷璽_是繼時是十六歲，過了兩年，十八歲了；又過了好些日子，却對向知府說是十七歲。向知府對鮑文_六卿說『自同你別後，不覺已是十餘年』，時間和書中所敍的也不符合。第四十八回說『遲衡山、武正字都到處做官去了』，但本回之末，說武正字即已回家；下一回中，又提到武正字和遲衡山都_{一本}不曾做官。這些疏漏，暫時仍保留原來面目。至於稱呼和專名等等，也還有些不盡統一之處，因無_古板本根據，都未改动。

書中涉及的有關科舉制度和職官名詞，可能爲今天多數讀者所不易了解。因此，我們所作的註解，對這一方面比較詳細些。不過我們限於能力，做得很不够，且不免有錯漏之處，希望得到讀者的指正。

關於本書的作者

本書的作者吳敬梓，安徽全椒人，字敏軒，又字文木，生於公元一七〇一年（清康熙四十年），死於公元一七五四年（清乾隆十九年）。

他的祖先，屢世行醫。到了曾祖一輩，纔開始做官，從此便「家門鼎盛」。但到敬梓這一代，家業已衰落了。

由於他「性耽揮霍」（吳敬梓：移家賦序語），差不多花光了祖先留下的田產，竟使「鄉里傳爲子弟戒」（吳敬梓：減字木蘭花詞語），因此他在三十三歲時，便不得不離開了全椒，搬到南京去住。他本是一個秀才，在他搬家到南京之後二年，安徽地方高級官員曾舉薦他去應「博學鴻詞」科。這在清代，是科舉取士以外的一種網羅文人的考試制度，他却未參加。

他居住南京很久。在那個時期，他時常出遊，到過淮安、揚州和大江以南的一些城市，如蕪湖、寧國、宣城、溧水一帶。太湖沿岸的城市，如蘇州一帶，他也到過。稍晚的一段時期，他並遊歷了杭州一帶。

敬梓有三個兒子。長子名吳烺，後來是一個大算學家，著有周髀算經圖註。

關於本書的作者

公元一七五四年，敬梓死在揚州，年五十四歲。關於他逝世前後的情形，他的朋友金兆燕在一首題爲甲戌仲冬送吳文木先生旅輶於揚州城外登舟歸金陵的長詩裏，敘述得很詳細（這首詩收見棕亭詩鈔卷五）。在「孟冬晦前夕」，敬梓去看了他兒子吳烺的一個朋友王又曾，回來還喫了一壺酒，自己解衣上牀去睡，在睡眠中，他突患痰湧，等到旁人發現了時，已經救治不及。他是死於一種猝發的病症。王又曾在他的丁辛老屋集二十卷本的卷十二，有書吳徵君敏軒先生文木山房集後的詩序，內稱：

「去秋取急南還，道出邗上，停舟館驛前，爲十月之廿有八日。此間故有先生族人，舍人（指吳烺）曾爲余言：先生每過維揚，輒止宿其廬。試走訪焉，則先生果在。薄暮，先生來舟中，相見如舊識。縱譚今古，且訂又曾作客底銷寒，竭懽乃已。又曾敬諾不敢辭。是夕歸，先生竟以無疾終。凌晨而訃音至。於戲傷哉！」

從上面記載裏，很明確地，王又曾到達揚州，和敬梓相見，以及他的一夕而殞，都是在同一個日子，即舊曆十月二十八日。這和金兆燕所記的「孟冬晦前夕」，應是符合的；晦（即三十日）的前夕，前係前昨之前，正是二十八日，並不是二十九日。那一天是公元一七五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敬梓葬於南京南郊鳳台門花田中，見一八六九年金和所作的儒林外史跋。經過了二百年，這個墓地現在已不容易找着了。

儒林外史成書時期，過去說法不一。書中某些部分的描寫，是敬梓四十歲後，至四十五歲後的生活，例如第三十四回有關於詩說內容的大段介紹，而詩說是敬梓的晚年作品。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二) 甘結——被告人所寫的服判文書，關係人所寫的保證文書，都叫做甘結。甘，是心甘。

是締結、終了的意思。

(三) 恩。這裏和第二十回的「取結」，都是保證文書。

(四) 志書——官方主持編輯的一種書籍，專記本地的歷史、地理和人事等等。縣、府編的叫做縣志、府志；省編的叫做省志或通志。

(五) 夜役軍牢——後來統稱堂役，也叫做「紅黑帽子」。就是做官的出門時，排在儀仗前面喝道：坐堂時，在兩邊排班的「公人」。

(六) 會城——會是省會的簡稱，這裏指濟南。

(七) 耿餅——柿餅。

(八) 掰頭——一作辟頭。搣，是以手拍胸；頭，是以足頓地。搣頭猶如說順足撓胸，形容一個人悲哀到了極點。

(九) 服闋——一事終了叫做闋。服闋是封建喪禮為父母服喪三年已經滿期的意思。口頭語叫做除孝。

(十) 邸抄——又稱邸報，官府發行的專載政治新聞和人事動態的報章。

(十一) 余闕墓——余闕是元朝和州的守將，和朱元璋作戰而死。危素是仕元而又降明的，叫他去守余闕墓，是對他的一種

諷刺性的責罰。

(十二) 禮部——明清的中央政府機構設有吏、戶、禮、兵、刑、工六個部，分管各有關的政務。禮部所掌管的是禮制和教育方面的事。各部的長官叫做尚書，副長官叫做侍郎。

(十三) 八股文——科舉時代的一種以四書、五經命題，規定一定格式、體裁、語言、字數的專門應考的文章，也叫做「經義」、「制義」、「時文」、「四書文」。一篇文章裏面必須包括「破題」、「承題」、「起講」、「入手」、「前股」、「中股」、「後股」、「東股」八個段落，所以叫做八股。第十一回的「題比」、「中比」，就是「前股」、「中股」。

(十四) 貢索犯文昌——古代迷信，看到天空星位的移動，以為和人事有關。貢索有九星，連鎖在一起，稱為「藏人之牢」，又稱「天獄」，文昌有六星，如半月形，認為它是主持文運的。「貢索犯文昌」，就是說天上代表文運的星，遭受危難，也就是下界的文人不利。

(十五) 布政司——明初將全國分成十三個承宣布政使司，主管叫做布政使，負責各省行政，就是各省的行政長官。後來官制改變，以巡撫主持一省，布政使便成為巡撫下面專理民政和財政的官員，通稱藩司、藩台。本書第一回所指的是前者，第一回以後所指的是後者。

(十六) 咨議參軍——顧問性質的官職。

第二回 王孝廉村學識同科 周蒙師暮年登上第

話說山東兗州府汶上縣有個鄉村，叫做薛家集。這集上有百十來人家，都是務農爲業。村口一個觀音庵，殿宇三間之外，另還有十幾間空房子，後門臨着水次。這庵是十方的香火，只得一個和尚住。集上人家，凡有公事，就在這庵裏來同議。

那時成化末年，正是天下繁富的時候。新年正月初八日，集上人約齊了，都到庵裏來議鬧龍燈之事。到了早飯時候，爲頭的申祥甫帶了七八個人走了進來，在殿上拜了佛。和尚走來與諸位見面，都還過了禮。申祥甫發作和尚道：「和尚，你新年新歲，也該把菩薩面前香燭點勤些！阿彌陀佛！」受了十方的錢鈔，也要消受。又叫：「諸位都來看看：這琉璃燈內，只得半琉璃油！」指着內中一個穿齊整些的老翁，說道：「不論別人，只這一位荀老爹，三十晚裏還送了五十斤油與你。白白給你炒菜喫，全不敬佛！」和尚陪着小心，等他發作過了，拿一把鉛壺，撮了一把苦丁茶葉，倒滿了水，在火上燎的滾熱，送與衆位喫。

荀老爹先開口道：「今年龍燈上廟，我們戶下各家，須出多少銀子？」申祥甫道：「且住，等我親家來一同商議。」正說着，外邊走進一個人來，兩隻紅眼邊，一副鍋鐵臉，幾根黃鬍子，歪戴着瓦楞。

帽，身上青布衣服就如油畫一般，手裏拿着一根趕驢的鞭子，走進門來，和衆人拱一拱手，一屁股就坐在上席。這人姓夏，乃薛家集上舊年新參_二的總甲_三。夏總甲坐在上席，先吩咐和尚道：「和尚，把我的驢牽在後園槽上，卸了鞍子，將些草喂的飽飽的。我議完了事，還要到縣門口黃老爹家喫年酒去哩。」吩咐過了和尚，把腿蹠起一隻來，自己拿拳頭在腰上只管捶。捶着，說道：「俺如今到不如你們務農的快活了。想這新年大節，老爺衙門裏，三班六房_三，那一位不送帖子來。我怎好不去賀節。每日騎着這個驢，上縣下鄉，跑得昏頭暈腦。打緊又被這瞎眼的亡人在路上打個前失，把我跌了下來，跌的腰胯生疼。」申祥甫道：「新年初三，我備了個豆腐飯邀請親家，想是有事不得來了？」夏總甲道：「你還說哩。從新年這七八日，何曾得一個閒？恨不得長出兩張嘴來，還喫不退。就像今日請我的黃老爹，他就是老爺面前站得起來的班頭。他擡舉我，我若不到，不惹他怪？」申祥甫道：「四班黃老爹，我聽見說，他從年裏頭就是老爺差出去了。他家又無兄弟、兒子，却是誰做主人？」夏總甲道：「你又不知道了。今日的酒，是快班李老爹請。李老爹家房子褊窄，所以把席擺在黃老爹家大廳上。」說了半日，纔講到龍燈上。夏總甲道：「這樣事，俺如今也有些不耐煩管了。從前年年是我做頭，衆人寫了功德，賴着不拿出來，不知累俺賠了多少。況今年老爺衙門裏，頭班、二班、西班牙班，家家都興龍燈，我料想看個不了，那得功夫來看鄉裏這條把燈。但你們說了一場，我也少不得搭個分子，任憑你們那一位做頭。像這荀老爹，田地廣，糧食又多，叫他多出些；你們各家照分子派，這事就舞_三起來了。」衆人不敢違拗，當下捺着姓荀的出了一半，其餘衆戶也派了，共二三兩銀子，寫在紙

上。和尚捧出茶盤——雲片糕、紅棗，和些瓜子、豆腐乾、栗子、雜色糖，擺了兩桌，尊夏老爹坐在首席，斟上茶來。

申祥甫又說：「孩子大了，今年要請一個先生。就是這觀音庵裏做個學堂。」衆人道：「俺們也有好幾家孩子要上學。只這申老爹的令郎，就是夏老爹的令婿；夏老爹時刻有縣主老爺的牌票，也要人認得字。只是這個先生，須是要城裏去請纔好。」夏總甲道：「先生倒有一個。你道是誰？就是咱衙門裏戶總科提控。顧老相公家請的一位先生，姓周，官名叫做周進，年紀六十多歲。前任老爺過他個頭名，却還不曾中過學。顧老相公請他在家裏三個年頭，他家顧小舍人去年就中了學，和咱鎮上梅三相一齊中的。那日從學裏師爺家迎了回來，小舍人頭上戴着方巾，身上披着大紅綢，騎着老爺棚子裏的馬，大吹大打，來到家門口。俺合衙門的人都攔着街遞酒。落後請將周先生來，顧老相公親自奉他三杯，拿在首席。點了一本戲，是梁灝八十歲中狀元的故事。顧老相公爲這戲，心裏老大喜歡，落後戲文內唱到梁灝的學生却是十七八歲就中了狀元，顧老相公知道是替他兒子發兆，方纔喜了。你們若要先生，俺替你把周先生請來。」衆人都說是好。喫完了茶，和尚又下了一筋牛肉麵，各自散吃。

次日，夏總甲果然替周先生請了，每年館金十二兩銀子，每日二分銀子在和尚家代飯，約定燈節後下鄉，正月二十開館。

到了十六日，衆人將分子送到申祥甫家備酒飯，請了集上新進學的梅三做陪客。那梅玖戴着新方巾，老早到了。直到巳牌時候，周先生纔來。聽得門外狗叫，申祥甫走出去迎了進來。衆人看周進